

证券代码：600054(A股) 股票简称：黄山旅游(A股) 编号：2017-040
900942(B股) 黄山B股(B股)

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3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书面送达的方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11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参加董事8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题：

关于拟签署《黄山赛富旅游文化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顺应黄山旅游战略发展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同时借助专业投资机构提升公司的投资能力，会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由原来的2亿元增至2.4亿元，与黄山赛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金晟硕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中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投资设立黄山赛富旅游文化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基金”），基金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其中，黄山赛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拟认缴出资1,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深圳金晟硕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4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40%；中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3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35%；本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24,000万元，出资比例为24%。并同意公司拟与上述三方共同签署《黄山赛富旅游文化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

为有效协调本次投资合作过程中的具体事宜，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投资合作有关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合伙协议等与本次投资合作相关协议、办理后续有关工商备案登记等其他一切事宜。

合伙协议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 2017-041 号公告。

特此公告。

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0 日